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公告编号:2021-020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本次理财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人民币2,000万元、人民币1,000万元

●理财产品名称:光大证券金指数系列收益凭证第519号、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30期第3个月B、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30期第1个月B

●理财期限:90天、3个月、1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87)。

一、本次理财概况

(一)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并减少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光大证券金指数系列收益凭证第519号	2,000.00	1.5%-6%	7.40-29.5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30期第3个月B	2,000.00	1.4%-3.76%	6.90-18.5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30期第1个月B	1,000.00	1.4%-3.53%	1.15-2.9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3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1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公司对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本次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光大证券金指数系列收益凭证第519号
产品代码	SPU519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
币种	人民币
期限	90天
起息日	2021年05月14日
到期日	2021年08月13日
收益构成	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率	年化1.5%
浮动收益率	年化0%-4.5% (1)若中证500指数观察期内的每日收盘价格曾经高于触碰价格(期初价格的109%),本产品的浮动收益率为0.0%(年化); (2)若中证500指数观察期内的每日收盘价格从未高于触碰价格(期初价格的109%),且中证500指数期末价格高于期初价格,浮动收益率为(年化)=中证500指数期末涨幅R%*50%; (3)若中证500指数观察期内的每日收盘价格从未高于触碰价格(期初价格的109%),且中证500指数期末价格等于或低于期初价格,则本产品的浮动收益率为0%; 注: 1、观察期:从2021年5月14日至2021年8月11日之间每个交易日,包含首尾两日。 2、标的收盘价格: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公布的中证500指数的收盘价格(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3、期初价格:2021年5月14日的标的收盘价格。 4、期末价格:2021年8月11日的标的收盘价格。 5、期权参与率:50%。 6、中证500指数期末涨幅R%=(中证500指数期末价格/中证500指数期初价格-1)*100%。 7、交易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公布的有效交易日。 8、其他说明:若观察期最后一日是市场干扰日,则观察期将顺延至紧接着的下一个非市场干扰日,除非到期日的后续8个交易日均为市场干扰日,则期末价格确定改为观察期最后一日前个非市场干扰日标的价格。 9、市场干扰日:挂钩标的交易出现会影响市场交易参与者进行交易或者获取市场价值能力事件的任何一个交易日。

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有限公司签订了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30期第3个月B
产品代码	JGCK20210301030B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币种	人民币
期限	3个月
起息日	2021年5月14日
到期日	2021年8月14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	1.4%-3.76%(年化)
预期年化收益率计算	预期年化收益率=1.4%+2.36%×N/M ,1.4%及2.36%均为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总天数中,产品标的在目标区间内(含上下限)的日历天数;M为观察总天数,即从起息日总天数,即从起息日(并包含)至到期日前两个工作(包至)的总日历天数。客户可获得预期收益区间, 最低年化收益率1.4 %至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3.76%。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请以实际到期率为准。

产品名称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30期第1个月B
产品代码	JGCK20210301010B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币种	人民币
期限	1个月
起息日	2021年5月14日
到期日	2021年6月14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	1.4%-3.53%(年化)
预期年化收益率计算	预期年化收益率=1.4%+2.13%×N/M ,1.4%及2.13%均为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总天数中,产品标的在目标区间内(含上下限)的日历天数;M为观察总天数,即从起息日总天数,即从起息日(并包含)至到期日前两个工作(包至)的总日历天数。客户可获得预期收益区间, 最低年化收益率1.4 %至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3.53%。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请以实际到期率为准。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与该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6-04-23	刘秋明	461,078.7639万人民币	许可项目: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2000-06-21	--	--	办理人民币存款、结算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办理其上级行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范围内授权的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企业财产保险代理、健康保险代理、家庭财产保险代理、机动车辆保险代理、人寿保险代理、意外伤害保险代理、与贷款标的物相关的财产保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否

本次理财受托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2020年年报)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2,857.35	198,841.31
负债总额	90,406.63	87,309.60
净资产	112,450.72	111,531.71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261.62	-1,110.81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合计为人民币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2.46%,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比例为4.45%,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5.05%。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

2、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面临的风险包括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最不利的投资情形等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87)。

七、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江阴农村商业银行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6,000	7.865753	0
2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龙佑佑定制2021年第1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	1,000	5.730137	0
3	信益第21004号(GC001)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	6,000	55.489315	0
4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2期6个月B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0	0	3,000
5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2期3个月B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00	15.8	0
6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龙佑佑定制款2021年第18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	0	0	2,000
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112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	0	0	3,000
8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JDG0102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0	0	2,000
9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JDG0302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0	0	3,000
10	光大证券金指数系列收益凭证第519号	本金保障型	2,000	0	0	2,000
1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	0	0	2,000
1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	0	0	1,000
合计			33,000	0	84.885205	1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1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18　900915　　股票简称:中路股份　中路B股　　编号:临2021-031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持有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路集团)告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与宁波梅山保税港乾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转让纠纷被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1)浙02执184号于2021年5月12日执行轮候冻结。此外,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来的股东名册经过比对,中路集团基本账户减少1,808,000股公司股票,目前持股数量为119,943,934股。具体冻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性质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中路集团	是	89,072,734	74.26%	27.71%	轮候冻结	2021年5月12日	轮候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宁波梅山保税港乾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纠纷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实际质押股份数量	实际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比例(%)	实质冻结股份数量	实际冻结数量占其持股比例(%)	实际质押、冻结数量合计	实际质押、冻结数量合计占其持股比例(%)	实际质押、冻结数量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路集团(普通账户)	89,072,734	27.71	88,160,734	98.98	912,000	1.02	89,072,734	100	27.71
中路集团(信用担保账户)	30,871,200	9.61	-	-	-	-	-	-	-
合计	119,943,934	37.32	88,160,734	73.50	912,000	0.76	89,072,734	74.26	27.71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路集团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30,871,200股,占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25.74%。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普通证券账户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88,160,734股,占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的73.50%,占公司总股本的27.43%;累计司法冻结股份数量为912,000股,占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比例0.7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28%;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冻结公司股份共计89,072,734股,占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74.26%,占公司总股本的27.71%。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路集团另有累计550,839,081股本公司股份处于冻结质押或轮候冻结状态。

三、股东债务情况、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普通证券账户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88,160,734股,占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的73.50%,占公司总股本的27.43%。

据向中路集团了解,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债务违约情况,其中质押股份借款约8.32亿元,因冻结股票等所涉及的负债金额尚在统计中;中路集团近年来未参与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评级,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目前中路集团的所有银行账户均已被冻结,其资金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经向中路集团了解,目前其正在统计累计涉及的重大诉讼及金额。

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担保情况。目前,公司信贷借款中无控股股东直接提供担保的部分。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性,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目前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无任何债权债务往来。

(三)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未来,若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此外,公司控股股东累计被质押股份88,160,734股,前期均已到期;经向中路集团了解,暂未有明确的展期安排。中路集团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30,871,200股,目前也已出现平仓风险。未来,若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平仓,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中路集团正积极与有关方面协商处理股份冻结事宜。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962　　证券简称: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1-022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计划情况,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安全和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购买了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21年第492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金额:5,000万元

4、起息日:2021年5月14日

5、到期日:2021年8月12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3.55%/1.50%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及子公司合理、适度地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三、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29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年1月17日	2020年4月17日	1.65/3.85/3.95	是	481,250.00	3.85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17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0年1月9日	2020年6月9日	1.65/3.70/3.90	是	462,500.00	3.70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436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年4月17日	2020年7月17日	1.65/3.75/3.95	是	468,750.00	3.75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4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年4月17日	2020年9月1日	1.65/3.75/3.95	是	721,875.00	3.85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149期1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年9月8日	2020年12月21日	1.30/3.45	是	491,506.85	3.45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汇利丰"2021年第492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年5月14日	2021年8月12日	1.50/3.55	否	-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合计为5,000万元。

四、备查文件

1、业务凭证及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转股代码:190074　　转股简称:精达转股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9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96,580,3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048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李晓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3人,董事王世根先生、张震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本次会议,独立董事郑联盛先生、凌运良先生及杨立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长李晓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4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1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6,580,292	99.9999	0	0.0000	100	0.000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852,779	99.9979	0	0	100	0.002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潘平、刘彦锦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1-037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5.9万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4%,涉及激励对象4人,回购价格5.40元/股。

2、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目前686,783,330股减至686,524,330股。

3、公司已于2021年5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4、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双环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一、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7年8月21日至2017年8月30日,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接到任何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17年9月1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7年9月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7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23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693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40元/股,授予日为2017年9月6日。监事会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实,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7年11月7日,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事宜,授予的1693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17年11月8日上市。

6、2018年2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52名激励对象授予30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4.60元/股,授予日为2018年2月2日。监事会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实,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18年4月26日,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事宜。本次授予过程中,有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个人原因等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限制性股票,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4万股。因此,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总人数为48人,授予的股票总数为286万股,授予股份于2018年5月2日上市。

8、2018年8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决议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4万股进行回购注销。2018年9 月17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截止2021年1月1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9、2018年10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 议案》, 基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满足,根据公司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办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个解锁期解锁相 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35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 量为498.3万股,解锁股份于2018年11月8日上市。

10、2019年4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基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满足,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办理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相关解锁事宜。

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总人数为48人,授予的股票总数为286万股。2018年度内,其中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符合解锁条件,公司2018年9月17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决议回购该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2万股限制性股票。因此,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总人数减至47人,授予的股票总数减至274万股。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审议,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7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7万股,解锁股份于2019年5月7日上市。

11、2019年4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决议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9万股进行回购注销。2019年5月22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12、2019年10月28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 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满足,根据公司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同意办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相关事宜。

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总人数为238人,授予的股票总数为1693万股。自首次授予股份登记完成后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期间,共有10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中有7名离职激励对象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注销其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7.9万股;另外3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4万股,公司后续将履行相应程序为其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因此,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减少至228人。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审议,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28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81.2万股,解锁股份于2019年11月8日。

13、2020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未达标以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的原因, 公司决议回购注销因前述原因所涉及的股权激励对象278人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92.60万股。2020年5月19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上述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1、回购注销原因

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9年5月22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 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伍忠东、黄勇、王冬兴、何军祥已获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9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2019年5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回购数量及价格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25.9万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4%,回购价格为5.40元/股。

3、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向离职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1,398,600元,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4、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72号)。

5、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截至2021年5月12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2021年5月12日股本数据,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0,038,996	18.93	-259,000	129,779,996	18.90
无限售条件股份	556,744,334	81.07		556,744,334	81.10
总股本	686,783,330	100.00	-259,000	686,524,330	100.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影响

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双环转债,债券代码:128032),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